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欣霈
電話：8462860#566
電子信箱：stu9313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169399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夢N花蓮場素養工作坊實施計畫書 (376550000A_1150169399A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「夢的N次方」素養工作坊-東區花蓮場」實施計畫書1份，請協助函轉所轄學校單位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62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研習資訊簡述如下：

(一)日期與時間：115年11月7日（星期六）至115年11月8日（星期日），共計2日。

線

(二)地點：本縣宜昌國民中學（花蓮縣吉安鄉宜昌村宜昌一街 41 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全國各教學階段教師與師資培育生。

(四)實施方式：實體研習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

1、一律採線上報名方式。

2、第一階段：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請上全國

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查詢課程代碼報名，報名時間自115年8月24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115年9月20日(星期日)24時止。

3、第二階段：未具有（未開通）全教網帳號者，報名時間自115年9月24日上午 9 時(星期四)起至115年10月4日24時(星期日)止，逕至「夢的N次方」網站進行報名（僅開放尚未額滿班級）。

(六)備註：

1、請依所屬教育（授）階段報名，切勿跨階段。

2、請自備學習數位載具。

三、未詳盡說明部分請參閱計畫書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副本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夢N辦公室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8/26 13:18:43